

**教育部國教署高中課程美術學科中心**  
**113 學年度全國教師專業成長線上研習—**  
**bye bye~謝謝再聯絡—學期末的最後一堂課**

**壹、依據**

- 一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8月19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30093767號函。
- 二、教育部國教署高中美術學科中心114年4月1日113學年度第4次研究教師會議決議。

**貳、目的**

- 一、因應十二年國教課綱精神，協助現職藝術教師瞭解以學期末最後一堂課之課程教學經驗，如教學課程設計、教學實施與教學評量等相關策略，協助不同類型學校教師專業知能成長。
- 二、本研習透過線上辦理形式，俾使國內不分區美術教師得以參與及對話，發展符合十二年國教藝術領域美術科課綱素養導向之課程，並鼓勵教師在學校情境中運用。

**參、辦理單位**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二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教署高中課程美術學科中心-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

**肆、參加對象**

全國公私立高中職美術科與藝術領域相關教師(含綜合高中學術學程、技術型高中/高職教師)，請各校鼓勵美術教師參加並視情形准予公(差)假課務排代。

**伍、研習內容**

- 一、研習日期：114年04月22日(二) 09:00-12:00。
- 二、研習地點：Google meet 線上授課(研習線上連結將於行前信件通知)
- 三、報到時間：08:45 開放進入會議室。
  - \* 重要小提醒：進入會議室後，請記得於課後填寫課程回饋表單(務必填寫)，以作為研習簽到及研習時數核發之依據。
  - \* 回饋表單連結：將於會議室訊息欄、美術學科中心網站公告。

四、研習課程表：

課程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/負責人員
08:45-09:00	報到	美術學科中心
09:00-09:05	始業式及引言	臺北市立大同高中/ 柯明樹校長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藝術與人文教學研究所/ 陳育祥助理教授
09:05-09:40	好好說再見之學期末的美術課	臺北市立松山高中/張景嵐老師
09:45-10:20	想著要如何落幕？ 就開啟了我的野生實驗精神	高雄市立仁武高中/邱稚惠老師
10:25-11:00	美術班沒辦法下課 ft. 多元選修的期末「聽力」測驗	國立斗六高中/林子賀老師
11:05-11:40	「我可能不會當你」：一切都有評量	臺北市立南港高中/劉玉雲老師
11:40-12:00	綜合討論 Q & A	美術學科中心
12:00-	賦歸	

五、本次研習相關之議題融入及對應課綱學習內容之參考：

項 目	對 應 內 容
學習內容	<p>美 E-V-1 色彩與造形應用、形式原理、平面與立體構成原理*、視覺符號分析與詮釋*。</p> <p>美 E-V-2 繪畫性、立體性、複合性媒材與表現技法、複製性媒材與表現技法*。</p> <p>美 E-V-3 數位媒體與表現技法*。</p> <p>美 E-V-5 生活議題創作、跨領域專題創作*。</p> <p>美 A-V-2 數位文化、傳統藝術、藝術風格*、當代藝術*。</p> <p>美 A-V-3 臺灣美術、中國美術*、世界美術*。</p> <p>美 P-V-1 藝術組織與機構。</p> <p>美 P-V-2 雲端策展。</p> <p>美 P-V-4 藝術與社會、藝術行動*、藝術職涯*。</p>
議題融入	資訊教育、生涯規劃教育、多元文化教育、戶外教育。

「\*」標記者，表示每科目超過 2 學分時建議增加之內容。

## 陸、報名方式

一、請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<http://inservice.edu.tw/> 報名。

(一)上排選單點選【研習搜尋】，開課單位點選【學科中心】，進入後點選【美術】，即可找到美術學科中心所辦理之研習。

(二)上排選單點選【研習搜尋】，右邊選單進入【研習進階搜尋】，於【研習名稱/代碼】後，輸入研習代碼：**【4993836】**，按下方查詢即可找到研習報名頁面。

二、研習報名截止日：114 年 04 月 17 日(四)，請務必上全教網完成報名，以便先行 E-mail 寄發相關線上研習會議室連結網址等資訊。

三、報名人數：200 人為限，因容納人數有限，額滿恕不再提供報名。

四、研習時數：研習全程參與核發研習時數 3 小時，請與會老師務必填寫課程回饋表單以完成簽到流程，俾利核發研習時數。

## 柒、注意事項

一、報名參與研習之師長請「自備電腦設備或手機設備」及「視訊鏡頭」出席參與線上研習。

二、請欲參與研習之師長，請於報名截止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，因研習報名人數有限，敬請提早報名，報名額滿後將不再提供報名。已報名研習之教師，請務必準時參加。

三、更多訊息請留意美術學科中心網站；

網址：<https://ghresource.kl2ea.gov.tw/nss/p/FineArts>



四、承辦單位保留修改、變更研習內容細節之權利，且不另行通知。

捌、研習聯絡人：美術學科中心專任助理李小姐、王小姐，電話(02)2501-9802。